



保良局百周年李兆忠紀念中學校家長教師會

【義工運動】會員大招募



敬啟者：

新高中學制著重全人發展，除考試成績外，同時亦鼓勵學生透過積極參與「其他學習經歷」的活動，擴闊視野，建立個人及社會的責任感。為配合學校推行新學制，本會透過「推廣義工服務督導委員會」成功登記為「義工運動」參與機構。參與「義工運動」的目的，除了秉承本會一向熱心和積極參與義工服務外，亦希望透過義工會員制度，每年推薦義工獲發嘉許狀，鼓勵更多家長和學生一同積極參與不同類型的義工服務，從而推動義工服務成為一種學校風氣。

「義工運動」詳情如下：

- 家長或學生可登記成為本會義工會員，日後可自由報名參予本會的義工活動；
- 每名義工會員將獲編配一份〈義工服務記錄冊〉和編號；
- 累積服務時數的計算方法為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；
- 按義工會員每年累積的服務時數為標準，簽發由「義工總領袖」行政長官夫人及社會福利署署長聯署的嘉許狀。
 - ※ 200 小時 — 金嘉許獎狀
 - ※ 100 小時 — 銀嘉許獎狀
 - ※ 50 小時 — 銅嘉許獎狀

備註：如閣下已成為其他機構「義工運動」的會員，可申請轉為本會之會員。日後凡本會舉辦之義工活動，本會「義工運動」之會員均可優先參加。

「言教不如身教」，家長的積極參與是子女的正面學習榜樣。現誠邀各家長和學生踴躍參加！請填妥下列回條並交回負責老師。如有任何查詢，可電郵致本會 pta@plkclscmc.edu.hk 或星期一至星期五 12:30 至 13:30 親臨本會查詢。

此致

貴家長

保良局百周年李兆忠紀念中學
第十一屆家長教師會主席
梁鄭麗清女士 謹啟
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

【義工運動】會員大招募 回 條

本人願意/不願意 成為家長教師會【義工運動】活動的會員

請刪除不合適	參加者姓名	聯絡電話	電郵地址	以下資料只供本會作日後安排之參考：		
				合適日期 星期一至日	合適時間	備註
1. 家長/學生						
2. 家長/學生						
3. 家長/學生						
4. 家長/學生						

此覆

保良局百周年李兆忠紀念中學校家長教師會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學生班別：_____ ()

二零一一年_____月_____日